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股东博时资本-康耐特 2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博时资本-康耐特 2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管计划”）预计将在其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6,589,936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资管计划管理人出具的《博时资本-康耐特 2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1、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资管计划	集中竞价 交易	2024-7-23 至 2024-10-15	7.76	6,589,900	1.00%

2、减持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资管计划	合计持股数量	34,654,934	5.26%	28,065,034	4.26%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34,654,934	5.26%	28,065,034	4.2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二、其他事项

1、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本次减持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不存在违背减持计划的情形。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博时资本-康耐特 2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6 日